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议案》。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1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5、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会2022年列席了6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很好的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022年，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两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均已得到有效落实。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为确保广大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

3.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能认真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的精神，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公司经营效益稳步提升，运行质量不断提高，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三、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进一步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监督公

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加强监督和检查力度，及时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同时，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特此报告。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3日